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91)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陳松青)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1)2018-2019年度預算開支為2,041.2(百萬元)，較本年度修訂預算增加11.8%。於本財政年度增加271個職位，請提供有關職位詳情？

在2018-2019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提及，地政總署將會繼續加強土地管制及執行契約條款的工作，包括針對不合法佔用土地，私人農地違契搭建物及工業大廈違反契約的執管行動，政府請告知：在接到非法佔用土地的舉報或地政總署人員主動巡查發現相關個案後，地政總署如何啟動執法程序？當中涉及多少人手？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8)

答覆：

2018-19年度，地政總署已預留撥款，在綱領(1)之下開設375個職位。上述職位會因刪除104個職位而部分抵銷。因此，在綱領(1)之下淨增加的職位為271個。

在接獲懷疑不合法佔用政府土地的投訴後，地政總署會進行實地視察，以確認事涉位置和投訴性質。就證實為不合法佔用政府土地的個案採取執管行動時，地政總署會張貼法定執管通知，飭令佔用人停止佔用土地。在法定執管通知所載的限期屆滿後，地政總署會接管和充公仍然留在政府土地上的物品。如有足夠證據，地政總署會考慮對佔用人提出檢控。

2018-19年度，預計有399名相當於全職職員的人員會調派執行契約條款及土地管制工作，預算員工開支為1.817億元。這些職位當中包括將會開設的57個非首長級職位，以加強執行契約條款及土地管制工作，額外員工開支為2,690萬元。

- 完 -